

证券代码：834343

证券简称：华凯保险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华凯保险销售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收到公安机关立案告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立案告知书

收到日期：2022年3月16日

生效日期：2022年1月24日

作出主体：其他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区分局

措施类别：其他立案告知书

（涉嫌）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詹詠铄	其他（原董事长）	公司股东、原董事长

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詹詠铄等人涉嫌职务侵占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法违规事实：

公司于2020年1月向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提交关于詹詠铄、吴禕卉、朱晓夏的诉讼材料，后于2021年4月收到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作出的（2020）浙0105民初272号民事裁定书。现该案件因涉及经济犯罪嫌疑，已由杭州市

公安局拱墅区分局立案侦查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詹詠铄为本公司股东，目前未在公司任职，该事项暂未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带来重大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案件受理，有助于公司依法追回疑似被挪用侵占的相关款项，有效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（三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我公司将高度重视并继续关注案件进展情况，积极配合公安机关的侦查调查工作，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立案告知书》。

华凯保险销售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3月18日